

# 苏州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 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信用管理师 职业技能培训工作的通知

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市、区信用办：

为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大力培养信用管理人才，夯实信用体系建设人力资源基础，培养造就一批具备信用知识与实践经验的专业人才队伍，今年下半年省信用办将会同省人社厅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在我市举办信用管理师职业技能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培训计划

今年下半年在我市举办一个信用管理师（三级）培训班。

### 二、培训方式与时间

#### （一）培训方式

2023 年信用管理师职业技能培训工作采取线下集中授课的方式，根据学员工作性质和要求，集中授课安排在每周五、六、日进行。培训及考试地点另行通知。

#### （二）培训时间

培训时间初定 10 月培训，12 月考试。具体开班和考试日期另行通知。

### **三、培训对象与报名条件**

#### **(一) 培训对象**

1. 行政机关、事业单位相关人员；
2. 企业中从事信用管理、销售、财务、法务、信息化等业务的相关人员；
3. 金融机构相关人员；
4. 信用服务机构从业人员；
5. 行业协会相关人员；
6. 高等院校和研究机构相关人员。

#### **(二) 报名条件**

1.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 5 年以上。
2.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证书(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 2 年(含)以上。
3. 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含尚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校应届毕业生)。

为保证教学质量，招生限额 80 名，额满为止。

### **四、培训内容**

信用管理师(三级)培训，主要采用信用管理师(三级)职业技能培训教材，集中学习培训国家和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基础知识、发展规划、政策文件，信用法律法规与监管，企业信用管理政策及实务等。

### **五、培训费用**

信用管理师（三级）培训收费标准：等级评价费 330 元/人，培训费用 2800 元/人。考试未能通过的学员可参加下一期培训班免费听课。

## **六、培训组织**

2023 年信用管理师培训工作，由具备资质的江苏省联合征信有限公司承办；苏州桂花信用应用创新中心具体负责苏州地区培训工作落实；南京审计大学金融学院负责教学师资安排，承担课程教学和考试复习等相关工作。请各成员单位、各地信用办配合做好宣传发动工作。

## **七、证书颁发和证书效用**

评价机构规范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评价工作，评价结果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认定后，按统一编码规则、统一证书式样，由评价机构用印，“江苏省人社厅网上办事服务大厅”平台（网址为 <https://rs.jshrss.jiangsu.gov.cn/index/>）形成电子证书，纳入全省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查询数据库。用人单位和个人可通过“江苏省人社厅网上办事服务大厅”平台自行打印包含个人信息和二维码的纸质证书，并可通过扫描二维码进行查验。已颁发的证书将在信用江苏网站及时进行公示和提供查询。

对经备案的评价机构颁发的信用管理师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效用等同于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其持有人对应享受同等待遇，按规定给予培训鉴定、就业创业、技能提升等补贴政策，纳入人才统计、高技能人才表彰、政府奖励津贴等范围。

信用管理师享受我省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相关补贴政策，年内参加信用管理师职业技能培训并获取证书的学员，满足依法参加失业保险，本地累计缴纳失业保险费满 36 个月及以上条件的，可通过“江苏省人社厅网上办事服务大厅”进行补贴申领。（注：人社部门补贴政策及要求存在实时调整的可能性，具体可详询 12333 人社服务热线）

## 八、学员注册

1.学员可通过扫“报名二维码”咨询报名，并提交《信用管理师职业技能培训报名表》和《信用管理师职业技能等级评价申请表》及其它相关资料。

2.根据国家有关部门对信用管理师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报名条件，参培人员报名时须提供下列材料：

（1）学历证明，2001 年之前毕业的以及党校、军校学历的可以提交学历证书原件及复印件，2001 年之后毕业的应提交学信网证明材料。

（2）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3）近期同底 2 寸免冠照片 1 张及照片电子档（图片格式为.jpg，图片尺寸应大于 100 像素 × 100 像素小于 20kb）。

（4）相应的资格证书复印件。

（5）相应的证明材料原件。

（6）工作年限承诺书（累计从事信用管理或相关职业工作年限应满足对应报名要求）。

## 九、报名及缴费

### （一）报名方式

报名地点：苏州市工业园区苏州大道西1号世纪金融大厦  
421室 苏州桂花信用应用创新中心

报名时间：截至2023年9月30日

联系人：花老师

联系电话：0512-65821352（工作时间：9:00-18:00）

手机：18020285055（同微信号，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添加）

### （二）缴费方式



报名信息审核通过后，请参训人员将职业技能评价费及培训费，转账至江苏省联合征信有限公司银行账号，户名：江苏省联合征信有限公司，开户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银行账号：0120240000002229。转账时必须备注：“苏州市+参训人员姓名+三级信用管理师”（参训人员姓名与报名人员姓名必须一致，备注中不需要“+”）。

### （三）补考报名

参加过我市往届培训班、考试缺考或未通过的学员，需要补考的，亦请于2023年9月10日~2023年9月30日期间与花老

师（联系方式：18020285055，同微信号）联系补考事宜。

- 附件：1.信用管理师职业技能培训报名表；  
2.职业技能等级评价申请表。

苏州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7月20日



附件 1

# 信用管理师职业技能培训报名表

报名序号：

姓名		性别		民族		照片 (近期 2 寸免冠)  <div style="border: 1px dashed black; padding: 5px; width: fit-content; margin: 0 auto;">                     轻微贴 照片处                 </div>
身份证						
报名等级		政治面貌		身份类别		
毕业学校				信用工作年限		
最高学历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工作单位					单位性质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手机		EMAIL 地址		
单位意见	(个人报名该栏不用填写)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个人报名该栏不用填写)		

注：有关信息代码的填写说明见背面

## 报考信息说明

一、报名表中的信息项，除单位意见和审批意见由单位和审批部门填写，报名序号由报名点工作人员填写外，其它信息项均由培训认证人员用汉字和数字填写。

二、各有关项目的代码及说明如下：

性 别：1、男                      2、女

民 族：1、汉族                    2、少数民族

政治面貌：1、中共党员      2、共青团员      3、民主党派      4、  
群众

身份类别：1、工人              2、干部              3、其他

最高学历：1、硕士研究生      2、大学本科      3、大学专科

                    4、中专              5、高中              6、初中

所学专业：1、与培训认证专业相同      2、与培训认证专业相  
近

                    3、与培训认证专业不同      4、无专业

单位性质：1、机关      2、事业      3、企业      4、其他

毕业时间：填年份的后两位及月份

三、所缴纳的近期同底免冠彩色 2 寸照片 1 张和电子档，纸质照片必须是未使用过的。备用照片背面写上所在设区市名和本人姓名，



并轻微粘在报名表的右上角，以便对应本人报名资料。

## 附件 2

## 职业技能等级评价申请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原证书等级		授证单位			授证时间		
申报职业			申报等级			专业工龄	
参加过何种职业培训(教育)				毕(结)业时间			
其他证明材料							
以上部分由考生填写，以下部分由鉴定机构填写							
鉴定机构资格初审意见	审核人签字： 年 月 日						
准考证号							
各项实得分	项目	知识	技能	综合			
	分数						

